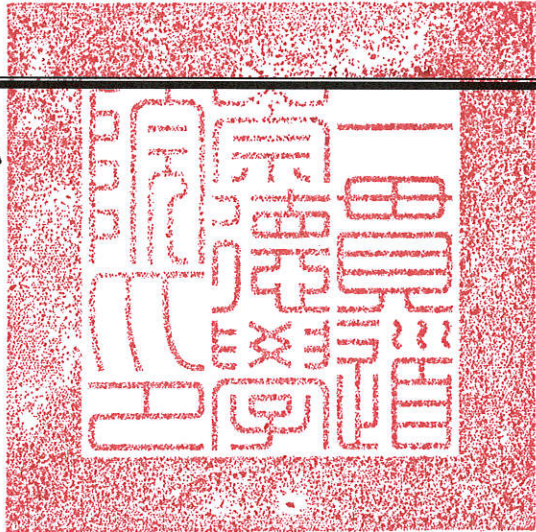


106 年度

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 計畫經費書面審查暨實地訪視

【學校自評表】

學校名稱 (請加蓋關防)	一貫道崇德學院 		
校長簽章			
填表單位 主管簽章		填表單位	教務處
填表日期	中華民國 107 年 06 月 25 日		

【106 年度自評資料檢核表】

繳交項目				學校檢核	
(一) 106 年度學校自評表				☒	
(二) 105、106 年度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之校務發展年度經費支用修正計畫書 (106.07 報部版)				☐	
(三) 106 年度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經費相關公文 (含教育部核定經費公文；申請支用工程款、申請展延、廠商違約金收入及其他衍生收入繳回款項等之學校發文及教育部回文)				☒	
(四) 106 年度執行清冊				☒	
(五) 106 年度校內相關辦法 (含 106 年度適用版 + 目前最新修訂版)	經常門	1.獎勵補助教師編纂教材、製作教具、改進教學、研究、研習、進修、著作、升等送審等辦法 2.研究生獎助學金核發辦法		☒	
	資本門	請採購規定及作業流程、財產管理辦法、盤點作業規章等		☒	
(六) 經常門獎勵補助案件執行資料 (共 16 案)	1.教師人事經費—案件金額最高 (共 1 案)		0 案	☒	
	2.教學研究經費之編纂教材、製作教具、改進教學、研究、研習、進修、著作、升等送審、其他 9 大項—每項案件金額最高 (共 9 案)		2 案		
	3.學生助學及輔導經費 (含研究生獎助學金)—案件金額前 3 高 (共 3 案)		1 案		
	4.充實、改善教學軟硬體—案件金額前 3 高 (共 3 案)		0 案		
	※備註：				
(七) 資本門採購案件執行資料 (共 5 案)	獎勵補助核配方式	1.限制性招標—案件金額最高 (共 1 案)		案	☐
		2.選擇性招標—案件金額最高 (共 1 案)		案	
		3.公開招標—案件金額前 2 高 (共 2 案)		案	
		4.工程—案件金額最高 (共 1 案)		案	
		※備註：			
	非定額	1.上述項目皆無者，請繳交金額前 2 高之案件 (共 2 案)。		☐	
		2.若近三年 (103 至 105 年度) 計畫審查結果曾有 2 次繳回經費情形者，上述項目之案件數須各多繳 1 案 (共 9 案)。			
		3.限制性招標、選擇性招標與公開招標之繳交案件無包含工程項目。			
		4.若其中之一無招標採購案，則續以限制性招標、選擇性招標、公開招標之順序，擇取次高金額案件補足之。			
		5.上述項目如有不足者，請補充說明。			
定額	案件金額前 2 高 (共 2 案)		2 案	☒	
	※備註：上述項目如有不足者，請補充說明。				
(八) 其他資料 (能呈現獎勵補助經費運用特色、成果之相關參考資料)				☒	

承辦人核章：

教務行政組 張秉庸

單位主管核章：

教務長 唐經欽

校長核章：

校長 陸隆吉

承辦人聯絡電話：049-2988675

E-MAIL：bookman8107@gmail.com

壹、106 年度學校年度校務發展計畫經費來源

(單位：萬元)

106 年度 學校校務 發展計畫 各項子計畫	分項計畫名稱 (簡要分項敘明，並註明私校 獎補助計畫執行項目)	經費來源							
		合計 (A)	學校自籌 經費 (B) *	教育部各類獎勵或補助計畫 (C)					其他政府 部門經費 (D)
				私校獎勵 補助計畫	邁向頂尖 大學計畫	教學卓越 計畫	區域教學資源中 心計畫 (含增能)	其他	
106 年度教育部獎 勵校務發展經費 支用計畫	教學、研究、輔導提升計 畫	386.60	336.60	50					
子計畫 2									
子計畫 3									
總計	-	386.60	336.60	50					
占總經費比率	-	1	87.07%	12.93%					

★填寫說明：

1.統計時間為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均以實際執行經費填入。

2.合計 (A) = (B) + (C) + (D)，請填入「學校當年度執行整體校務發展計畫經費不同來源」，包括學校自籌經費、教育部各類獎補助計畫及其他政府部門經費等經費，若為科技部補助經費者，請列於 (D) 其他政府部門經費。

3.學校自籌經費 (B)：非屬政府部門補助獎勵或補助學校經費，請列為學校自籌經費。

貳、106 年度私校獎勵補助經費之執行成效												(單位：萬元)	
自選辦學 特色面向	中長程校務 發展子計畫	2 年度工作計畫			成效/目標			使用獎勵、補助經費				使用獎勵、補 助經費之比率 (B/C*100%)	
		名稱	內容	對照 頁碼	預期	實際	未達預期成效之 原因分析及具體改善機制	原規劃	經常門	實際支用 資本門	合計(B)		
教學、研 究、輔導	教育部獎勵校 務發展經費支 用計畫	106 年度教育部獎勵私 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 計畫	教學、研習講義、舉辦研 討會之勞務及交通費用、 圖書、軟體購置費用	P5-8-P5-11	(一) 資本門預期實施成效 館藏圖書之購置：圖書館以支 援學校教學研究為主要目標，故 增購圖書資源以供師生使用，將 其發揮最大效用，以 106 年而 言，預計購買圖書、應用軟體一 套以上。 (二)經常門預期實施成效 1.改進教學、辦理推廣教育研習 及學生輔導資料之影印:增進教 學、研習及學生輔導之便利，促 進學生學習成效及朝全人目標 邁進。 2.研究:敦聘專家學者參與學校 舉辦之學術研討會。 3.預計舉辦一場學術研討會、三 場以上推廣教育研習，預期總參 加人數應達 500 人以上。	圖書購置使研究更便利，已 購買臺灣宗教資料彙編：民 間信仰・民間文化（第一、 二輯）套書及道教、信仰、 民俗專輯；應用軟體一套。 106 年 12 月 16-17 日在本校 舉辦國際學術研討會，與國 內外學者交流，增進國際視 野，其人數達 225 人次；教 學、推廣教育、輔導資料之 影印，增進學生學習成效， 校內舉辦 4 場次推廣教育， 人數 654 人次。	已達預期成效		24.9076	25.0924	50	100%	
教學	子計畫 3												
研究	子計畫 2												
總計								(A)\$	\$ 24.9076	\$ 25.0924	(C) \$ 50	100%	
原規劃金額與實際支用金額差異 (D=A-C)								(D)\$					

- ★填寫說明：
- 1.如有使用經費於非學校自選辦學特色面向，請併同臚列說明。
- 2.2 年度工作計畫之對照頁碼係依 106 年 7 月所報「105、106 年度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之校務發展年度經費支用修正計畫書」為準。

參、針對 105 年度計畫書面審查/實地訪視意見之回應說明或具體改善情形

☐ 書面審查意見/ ☐ 實地訪視意見	學校回應說明或具體改善情形
無	

★填寫說明：

- 1.請針對教育部 107 年 1 月 31 日臺教高(三)字第 107006797 號函之書面審查意見/實地訪視意見進行回應。
- 2.若學校對 105 年度計畫書面審查/實地訪視意見有窒礙難行之處，請一併回應說明。
- 3.本表若有提供參考附件，統一編列為學校自評表之附件，回應說明亦請輔以頁碼呈現。

肆、106 年度獎勵補助經費執行符合相關規定情形

一、經費支用規劃與執行

審查項目	學校執行結果
1. 本獎勵、補助經費已納入支用計畫書， <u>且</u> 經校內各專責單位召開相關會議通過。	☐ 是。 ☒ 否。 ☐ 已納入支用計畫書，但未經相關會議通過。 ☐ 未納入支用計畫書。 ★填寫說明：勾「是」者，請簡要說明並輔以相關佐證資料之頁碼；勾「否」者，請簡要說明。 簡要說明：宗教研修學院無需填寫
2. 本獎勵、補助經費支用已訂定書面規定程序， <u>且</u> 支用規定及程序合理。	☒ 是。 ☐ 否。 ★填寫說明：勾「是」者，請填寫下列第 1 至 3 點；勾「否」者，請簡要說明。 1.規定名稱： 一貫道崇德學院執行「教育部校務獎補助款」補助之計畫經費預算編列支用、請領及核銷作業要點 2.公布日期： 3.通過會議：106 年 5 月 16 日行政會議審查通過 簡要說明：因補助金額有限，所以透過校務發展會議規劃及行政會議決定經費之使用，相關程序依本校訂定之一貫道崇德學院執行「教育部校務獎補助款」補助之計畫經費預算編列支用、請領及核銷作業要點辦理。P7-2~P7-4
3. 本獎勵、補助經費已執行完竣。 ※備註 1：執行完竣指已完成核銷並付款。 ※備註 2：已發生債務關係或契約責任（指已於 106 年 12 月 31 日前驗收完成並做應付傳票）者，應於次年 1 月 15 日截止支付。 ※備註 3：未執行完竣者應報經教育部核准後始得展延，並於展延期限內執行完竣。 ※備註 4：未申請或申請未經核准者，應繳回未執行完竣之經費。	☒ 是。 ☒ 已於當年度執行完竣。 ☐ 未於當年度執行完竣，已申請展延，並於展延期限內執行完竣【展延經費：\$_____】。 ☐ 否，未申請展延【未使用完竣之經費：\$_____】。 ★填寫說明：勾「是」且屬「已申請展延」者，請簡要說明並輔以教育部同意展延公文之頁碼；勾「否，未申請展延」者，請簡要說明。 簡要說明
4. 本獎勵、補助經費之經常門及資本門符合教育部所定支用比例（1：1.0074） <u>及</u> 流用方式（資本門不得流用至經常門，經常門得流用至資本門， <u>且</u> 其流用以 <u>10%</u> 為限）。	☒ 是。 ☒ 未有流用情形。 ☐ 流用後符合規定；經常門流用\$_____至資本門（流用比率_____%）。 ☐ 否。 ★填寫說明：勾「是」且屬「流用後符合規定」者，請於「106 年度私校獎勵補助計畫經費分配情形一覽表」備註欄位逐項說明流用情形，並輔以相關佐證資料之頁碼；勾「否」者，請簡要說明。 簡要說明

肆、106 年度獎勵補助經費執行符合相關規定情形

一、 經費支用規劃與執行

審查項目	學校執行結果
5. 本獎勵、補助經費使用已依「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要點」、「教育部補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及其經費編列基準表與學校相關經費支出規定辦理。	☒ 是。 ☐ 否。 ★填寫說明：勾「是」或「否」者，皆請簡要說明。 簡要說明：已依相關規定辦理。
6. 本獎勵、補助經費之帳務處理符合專款專帳管理原則， <u>且</u> 相關憑證已依「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第六章會計事務處理原則辦理。	☒ 是。 ☐ 否。 ★填寫說明：勾「是」或「否」者，皆請簡要說明。 簡要說明：已依相關規定專款專帳及另行造冊 P5-20
7. 計畫經費支用情形、執行成效、採購案件及年度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等相關說明資料，已公布於學校網站。	☒ 是。 ☐ 否，部分或未公布於網站。 ★填寫說明：勾「是」者，請提供第 1 至 4 項有效網址；勾「否」者，請簡要說明。 1.經費支用情形、2.執行成效、3.採購案件： http://www.iktcds.edu.tw/Chong-De-School/info-open-assistance.htm 4.最近一學年度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http://www.iktcds.edu.tw/Chong-De-School/Office-Accounting.htm
8. 已建立內部控制制度，並經理監事事會通過。	☒ 是。 ☐ 否。 ★填寫說明：勾「是」者，請簡要說明並提供董事會首次通過與歷次修正之通過時間及輔以會議紀錄佐證資料之頁碼；勾「否」者，請簡要說明。 簡要說明：106 年 5 月 4 日理監事會議通過，詳見佐證資料 P5-1

肆、106 年度獎勵補助經費執行符合相關規定情形

一、 經費支用規劃與執行

審查項目	學校執行結果																																								
9. 已依規定設置(專、兼任)稽核人員。	☒ 是。 ☐ 已置專任稽核人員(學校年度總收入新臺幣 20 億元以上，或學生人數在 2 萬人以上者；或未達前開條件仍準用者)。 ☒ 已置兼任稽核人員(學校年度總收入未達新臺幣 20 億元且學生人數未達 2 萬人者)。 ☐ 否。 ★填寫說明：勾「是」者，請填寫第 1 至 3 點；勾「否」者，請簡要說明。 1.105 學年度決算總收入：54,654,321 元 2.105 學年度學生總人數(以 105 年 10 月 15 日填報校庫資料為準)：28 人 3.現職之專、兼任稽核人員名單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專、兼任</th><th>姓名</th><th>任職單位</th><th>職稱</th><th>職掌</th></tr> </thead> <tbody> <tr> <td>兼任</td><td>施春兆</td><td>秘書室</td><td>秘書</td><td>主任委員</td></tr> <tr> <td>兼任</td><td>廖玉琬</td><td>總務處</td><td>總務長</td><td>稽核委員</td></tr> <tr> <td>兼任</td><td>唐經欽</td><td>教務處</td><td>教務長</td><td>稽核委員</td></tr> <tr> <td>兼任</td><td>謝居憲</td><td>學務處</td><td>學務長</td><td>稽核委員</td></tr> <tr> <td>兼任</td><td>張秉庸</td><td>人事室</td><td>主任</td><td>稽核委員</td></tr> <tr> <td>兼任</td><td>呂映萱</td><td>會計室</td><td>主任</td><td>稽核委員</td></tr> <tr> <td>兼任</td><td>張嘉祐</td><td>圖資館</td><td>館員</td><td>委員會秘書</td></tr> </tbody> </table> 簡要說明：本校人員編製少，故以交叉稽核方式進行。	專、兼任	姓名	任職單位	職稱	職掌	兼任	施春兆	秘書室	秘書	主任委員	兼任	廖玉琬	總務處	總務長	稽核委員	兼任	唐經欽	教務處	教務長	稽核委員	兼任	謝居憲	學務處	學務長	稽核委員	兼任	張秉庸	人事室	主任	稽核委員	兼任	呂映萱	會計室	主任	稽核委員	兼任	張嘉祐	圖資館	館員	委員會秘書
專、兼任	姓名	任職單位	職稱	職掌																																					
兼任	施春兆	秘書室	秘書	主任委員																																					
兼任	廖玉琬	總務處	總務長	稽核委員																																					
兼任	唐經欽	教務處	教務長	稽核委員																																					
兼任	謝居憲	學務處	學務長	稽核委員																																					
兼任	張秉庸	人事室	主任	稽核委員																																					
兼任	呂映萱	會計室	主任	稽核委員																																					
兼任	張嘉祐	圖資館	館員	委員會秘書																																					
10. 106 年度計畫經費已於 107 年度 6 月底前稽核完竣。 ※備註：稽核完竣指稽核報告已陳送校長核閱，並將副本交付監察人查閱。	☒ 是。 ☐ 否，預計稽核時程：_____。 ★填寫說明：勾「是」者，請簡要說明稽核計畫及稽核報告中，對於本案計畫經費稽核之情形，並輔以相關佐證資料之頁碼；勾「否」者，請簡要說明。 簡要說明：稽核資料詳見佐證資料 P5-13																																								

肆、106 年度獎勵補助經費執行符合相關規定情形

二、「經常門」執行情形

審查項目	學校執行結果								
1. 獎勵補助教師辦法及相關制度已明訂，並經校內各專責單位召開相關會議通過後公布實施， <u>且</u> 適時修訂與確實執行。	☒ 是。 ☐ 否。 ★填寫說明：勾「是」者，請填寫下表；勾「否」者，請簡要說明。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要點/辦法名稱</th><th>初次通過日期及會議名稱</th><th>最新修正日期及會議名稱</th><th>修訂公布/實施日期</th></tr> </thead> <tbody> <tr> <td>1 一貫道崇德學院學術研究獎勵與補助辦法</td><td>105年8月1日行政會議</td><td></td><td>105年8月1日</td></tr> </tbody> </table>	要點/辦法名稱	初次通過日期及會議名稱	最新修正日期及會議名稱	修訂公布/實施日期	1 一貫道崇德學院學術研究獎勵與補助辦法	105年8月1日行政會議		105年8月1日
要點/辦法名稱	初次通過日期及會議名稱	最新修正日期及會議名稱	修訂公布/實施日期						
1 一貫道崇德學院學術研究獎勵與補助辦法	105年8月1日行政會議		105年8月1日						
2. 學校獎勵補助教師辦法符合公平、公正、公正之原則， <u>且</u> 相關規範內容及獎勵補助教師案件之審核機制與程序合理。	☒ 是。 ☐ 否。 ★填寫說明：勾「是」者，請簡要說明辦理及審核機制與程序；勾「否」者，請簡要說明。 簡要說明：依據「一貫道崇德學院學術研究獎勵與補助辦法」，符合規定之教師皆可提出申請，並透過行政會議通過後核發。P5-4								

■學校未以獎勵補助經費支用教師人事經費（第3至5題項免填）。

3. 本獎勵、補助經費支應教師人事經費（「專任教師薪資」或「新聘及現職之特殊優秀教研人員彈性薪資」）「 <u>未</u> 」超過總獎勵、補助經費之 <u>20%</u> 。	☐ 是，支應 20% 以下（包含本數）。 ☐ 否，支應超過 20%。 ★填寫說明：勾「是」或「否」者，皆請填寫第1至2點，勾「否」者，另請簡要說明。 1.補助支應「專任教師薪資」或「特殊優秀教研人員彈性薪資」一欄表 2.特殊優秀教研人員彈性薪資相關規定名稱、實施日期及教育部備查文號 （單位：元）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th><th>人數</th><th>金額</th></tr> </thead> <tbody> <tr> <td>A.專任教師薪資</td><td></td><td>\$</td></tr> <tr> <td>B.特殊優秀教研人員彈性薪資</td><td></td><td>\$</td></tr> <tr> <td>C.總金額（=A+B）</td><td></td><td>\$</td></tr> <tr> <td>D.106 年度總獎勵補助經費</td><td></td><td>\$</td></tr> <tr> <td>E.比率（=C/D）</td><td></td><td></td></tr> </tbody> </table> 簡要說明		人數	金額	A.專任教師薪資		\$	B.特殊優秀教研人員彈性薪資		\$	C.總金額（=A+B）		\$	D.106 年度總獎勵補助經費		\$	E.比率（=C/D）		
	人數	金額																	
A.專任教師薪資		\$																	
B.特殊優秀教研人員彈性薪資		\$																	
C.總金額（=A+B）		\$																	
D.106 年度總獎勵補助經費		\$																	
E.比率（=C/D）																			
4. 本獎勵、補助經費支應教師人事經費，是以其所支薪級之本（年功）薪、學術研究費及主管職務加給為限， <u>且</u> 「 <u>未</u> 」包括無授課事實之教師及公立學校或政府機關退休之教師。	☐ 是。 ☐ 否。 ★填寫說明：勾「是」者，請簡要說明支用內容並輔以相關佐證資料之頁碼；勾「否」者，請簡要說明。 簡要說明																		

肆、106 年度獎勵補助經費執行符合相關規定情形

二、「經常門」執行情形

審查項目	學校執行結果										
5. 本獎勵、補助經費「 <u>未</u> 」以教師人事經費之薪資方式支應教學研究經費（含編纂教材、製作教具、改進教學、研究、研習、進修、著作、升等送審、其他等）。	☐ 是。 ☐ 否。 ★填寫說明： 勾「是」者，請簡要說明並輔以相關佐證資料之頁碼；勾「否」者，請簡要說明。 簡要說明：未申請補助款支應。										
6. 研究生獎助學金之核發辦法已明訂， <u>且</u> 經校內專責單位召開相關會議通過後公布實施。	☒ 是。 ☐ 否。 ★填寫說明： 勾「是」者，請填寫下表；勾「否」者，請簡要說明。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辦法名稱</th><th>初次通過日期及會議名稱</th><th>最新修正日期及會議名稱</th><th>修訂公布/實施日期</th></tr> </thead> <tbody> <tr> <td>一貫道崇德學院學生獎助學金管理辦法</td><td>105 年 8 月 15 日校務會議通過</td><td>無</td><td>105 年 8 月 15 日</td></tr> </tbody> </table> 核發原則：（簡述申請資格、平均每生獲發獎助學金之金額、權利義務等） 申請資格：研一、研二生皆可申請。休學以及第三年之研究生不得申請。 106 上半年 250,800 元 / 11 人 = 22,800 元 / 人 106 下半年 613,200 元 / 24 人 = 25,550 元 / 人 權利義務：平時在校深具服務熱忱，經學務會議評審認可者、學業成績優秀之研究生、家庭生活困頓或突遭變故無力繳交學費者。 簡要說明：為協助本校培育優秀青年，提昇讀書風氣、宏揭學術研究、砥礪德行榮譽、提倡服務公德精神、獎助清寒、急難或特殊才能表現之學生順利完成學業，訂定本校學生獎助學金管理辦法。P5-28	辦法名稱	初次通過日期及會議名稱	最新修正日期及會議名稱	修訂公布/實施日期	一貫道崇德學院學生獎助學金管理辦法	105 年 8 月 15 日校務會議通過	無	105 年 8 月 15 日		
辦法名稱	初次通過日期及會議名稱	最新修正日期及會議名稱	修訂公布/實施日期								
一貫道崇德學院學生獎助學金管理辦法	105 年 8 月 15 日校務會議通過	無	105 年 8 月 15 日								
7. 本獎勵、補助經費支應於當年度研究生獎助學金。 ※備註：依據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要點修正規定（103 年 11 月 20 日臺教高（三）字第 1040161118B 號令修正）第 8 點第 1 項第（3）款「學校於當年度研究生獎助學金得用本獎勵、補助經費支應」。	☐ 是。 ☒ 否。 ★填寫說明： 勾「是」或「否」者，皆請填寫下表，勾「否」者，另請簡要說明。 （單位：元）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項目</th><th>經費來源</th><th>支用經費</th></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3">研究生獎助學金</td><td>教育部核配金額</td><td>\$</td></tr> <tr> <td>學校自籌經費</td><td>\$ 864,000</td></tr> <tr> <td>獎勵補助經費</td><td>\$</td></tr> </tbody> </table> 簡要說明：以學校自籌經費支付。	項目	經費來源	支用經費	研究生獎助學金	教育部核配金額	\$	學校自籌經費	\$ 864,000	獎勵補助經費	\$
項目	經費來源	支用經費									
研究生獎助學金	教育部核配金額	\$									
	學校自籌經費	\$ 864,000									
	獎勵補助經費	\$									

肆、106 年度獎勵補助經費執行符合相關規定情形

二、「經常門」執行情形

審查項目	學校執行結果										
8. 經常門經費支用於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符合「教育部獎補助私立大專校院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經費及學校配合款實施要點」規定。 ※備註：依據教育部獎補助私立大專校院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經費及學校配合款實施要點第 5 點第 1 項第 (1) 款規定不得用於基本人事費、導師費、內聘社團老師指導費、校外訪視費（交通）費、誤餐費或加班費、教職員工值班費、醫師診療費、獎助學金、工讀（助學）金、校隊訓練及比賽費用、年度慶典費用（學生社團配合辦理之活動除外）、藥品費及學生自繳之各項活動費等，亦不得用於補助師生出國或旅遊。	☒ 是。 ☐ 否。 ★填寫說明：勾「是」或「否」者，請簡要說明。 簡要說明：支付方式依據「教育部獎補助私立大專校院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經費及學校配合款實施要點」辦理。										
9. 本獎勵、補助經費已提撥至少 <u>1.5%</u>，辦理學生事務與輔導相關工作或購置學生社團活動所需之器材設備。	☒ 是。 ☐ 否。 ★填寫說明：勾「是」或「否」者，皆請填寫下表，勾「否」者，另請簡要說明。 （單位：元） <table border="1"> <tbody> <tr> <td>A.學生事務與輔導相關工作及經費</td><td>\$ 9,975</td></tr> <tr> <td>B.社團活動之器材設備及經費</td><td>\$ 0</td></tr> <tr> <td>C.總提撥金額（=A+B）</td><td>\$ 9,975</td></tr> <tr> <td>D.106 年度總獎勵補助經費</td><td>\$ 9,975</td></tr> <tr> <td>E.比率（=C/D）</td><td>2%</td></tr> </tbody> </table> 簡要說明：學校成立五教圓通社，以練講為主，不需要購買器材設備，主要影印提升對五教義理圓通之相關資料。P6-128	A.學生事務與輔導相關工作及經費	\$ 9,975	B.社團活動之器材設備及經費	\$ 0	C.總提撥金額（=A+B）	\$ 9,975	D.106 年度總獎勵補助經費	\$ 9,975	E.比率（=C/D）	2%
A.學生事務與輔導相關工作及經費	\$ 9,975										
B.社團活動之器材設備及經費	\$ 0										
C.總提撥金額（=A+B）	\$ 9,975										
D.106 年度總獎勵補助經費	\$ 9,975										
E.比率（=C/D）	2%										
10. 獎勵補助教師之案件申請執行符合規定。	☐ 是。 ☒ 否。 ★填寫說明：勾「是」者，請簡要說明申請程序並輔以相關佐證資料之頁碼；勾「否」者，請簡要說明。 簡要說明：補助教師經費為校內自籌款。										
11. 獎勵補助教師支用內容合理。	☐ 是。 ☒ 否。 ★填寫說明：勾「是」者，請簡要說明支用內容；勾「否」者，請簡要說明。 簡要說明：補助教師經費為校內自籌款										

肆、106 年度獎勵補助經費執行符合相關規定情形

三、「資本門」執行情形

審查項目	學校執行結果												
1. 學校已訂有請採購規定及財產管理辦法（含使用年限及報廢規定）。	☒ 是。 ☐ 否。 ★填寫說明： 勾「是」者，請簡要說明並輔以相關佐證資料之頁碼；勾「否」者，請簡要說明。 簡要說明：本校已訂定「採購作業辦法」及「財產物品管理要點」及「執行「教育部校務獎補助款」補助之計畫經費預算編列支用、請領及核銷作業要點」，詳見佐證資料 P5-29~P5-38												
■學校未以獎勵補助經費支用工程建築經費（第 2 至 4 題項免填）。													
2. 工程建築之支用計畫及經費，已於事前報經教育部核准通過。	☐ 是。 ☐ 否。 ★填寫說明： 勾「是」者，請簡要說明並輔以教育部同意支用工程建築公文之頁碼；勾「否」者，請簡要說明。 <u>簡要說明</u>												
3. 使用工程建築經費「 <u>未</u> 」超過總獎勵、補助經費之 10% 。	☐ 是。 ☐ 否。 ★填寫說明： 勾「是」或「否」者，皆請填寫下表，勾「否」者，另請簡要說明。 （單位：元）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tr> <td>A. 支用工程建築總經費</td><td></td></tr> <tr> <td>B. 106 年度總獎勵補助經費</td><td></td></tr> <tr> <td>C. 比率（=A/B）</td><td></td></tr> </table> <u>簡要說明</u>	A. 支用工程建築總經費		B. 106 年度總獎勵補助經費		C. 比率（=A/B）							
A. 支用工程建築總經費													
B. 106 年度總獎勵補助經費													
C. 比率（=A/B）													
4. 本獎勵、補助經費支應於修建與教學直接相關環境之校舍建築，且「 <u>未</u> 」用於 <u>新建</u> 校舍工程建築、建築貸款利息補助及附屬機構。	☐ 是。 ☐ 否。 ★填寫說明： 勾「是」或「否」者，皆請填寫下表，勾「否」者，另請簡要說明。 （單位：元）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thead> <tr> <th colspan="2">工程項目</th><th>經費</th></tr> </thead> <tbody> <tr> <td>1</td><td></td><td></td></tr> <tr> <td>2</td><td></td><td></td></tr> <tr> <td colspan="2">合計</td><td></td></tr> </tbody> </table> <u>簡要說明</u>	工程項目		經費	1			2			合計		
工程項目		經費											
1													
2													
合計													
5. 使用本獎勵、補助經費辦理公開招標（經費占採購金額半數以上，且獎勵、補助金額在公告金額以上者），已依政府採購法相關規定辦理。	☐ 有符合公開招標案件（共____件）。 ☐ 是，已依規定辦理公開招標。 ☐ 否，未依規定辦理公開招標。 ☒ 無符合公開招標案件。 ★填寫說明： 勾「否」者，請簡要說明。 簡要說明：採購金額未達 100 萬，故無需公開招標												
6. 學校請採購程序及實施符合規定。	☒ 是。 ☐ 否。 ★填寫說明： 勾「是」者，請簡要說明並輔以相關佐證資料之頁碼；勾「否」者，請簡要說明。 <u>簡要說明</u> ：佐證資料之頁碼 P5-29												

肆、106 年度獎勵補助經費執行符合相關規定情形

三、「資本門」執行情形

審查項目	學校執行結果
7. 購置固定資產，其耐用年限二年以上且金額新臺幣一萬元以上者，已列作資本門支出。	☒ 是。 ☐ 否。 ★填寫說明：勾「是」者，請簡要說明並輔以相關佐證資料之頁碼；勾「否」者，請簡要說明。 簡要說明：佐證資料之頁碼 P7-19~P7-21
8. 各採購案辦理結束後（不論使用獎勵、補助經費額度多寡），已將辦理情形（含依據法規、採購標的名稱與其內容、預定採購金額、教育部獎勵、補助經費所占金額、決標金額及得標廠商等資料）公布於學校網站，且採購相關資料併同獎勵、補助經費相關資料，已留校備查。	☒ 是。 ☐ 否。 ★填寫說明：勾「是」或「否」者，皆請簡要說明，勾「是」者，另請提供公告網址。 簡要說明： http://www.iktcds.edu.tw/Chong-De-School/info-open-assistance.htm
9. 本獎勵、補助經費所購置之財產已納入電腦財產管理系統，且財產之使用年限及報廢業依相關規定辦理，將相關資料登錄備查。	☒ 是。 ☐ 否。 ★填寫說明：勾「是」者，請簡要說明並輔以相關佐證資料之頁碼；勾「否」者，請簡要說明。 簡要說明：佐證資料之頁碼 P5-21~P5-23
10. 本獎勵、補助經費所購置財產之使用及保管情形良好（不得移置校外或附屬機構），且列有「106 年度教育部校務發展獎勵、補助經費」字樣之標籤或戳章。	☒ 是。 ☐ 否。 ★填寫說明：勾「是」者，請簡要說明並輔以相關佐證資料之頁碼；勾「否」者，請簡要說明。 簡要說明：佐證資料之頁碼 P7-19~P7-21

伍、106 年度私校獎勵補助計畫經費分配情形一覽表			
項目	經常門	資本門	總計
一、教育部核定學校獎勵補助總經費（依核定公文之經、資門分配比例）	24 萬 9,076 元	25 萬 924 元	50 萬元
二、學校實際使用獎勵補助總經費（依規定流用後之經、資門分配比例）	24 萬 9,076 元	25 萬 924 元	50 萬元
※備註：			

★填寫說明：若有經常門流用至資本門之情事，請說明其流用情形。

◆106 年度私校獎勵補助計畫經費執行情形

(單位：元)

支用項目 各項子計畫		一、 教師人事經費		二、 教學研究經費（含改善師資結構）									三、 學生助學及輔導經費			四、 工程建 築經費	五、 軟硬體設備經費			六、 停辦 計畫 經費	七、 其他	總計
		1. 專任 教師 薪資	2. 特殊優 秀教研 人員彈 性薪資	1. 編纂 教材	2. 製作 教具	3. 改 進 教 學	4. 研 究	5. 研 習	6. 進 修	7. 著 作	8. 升 等 送 審	9. 其 他	1. 研 究 生 獎 助 學 金	2. 辦 理 學 生 事 務 與 輔 導 相 關 工 作	3. 購 置 學 生 社 團 所 需 之 器 材 設 備		1. 教 學 設 備	2. 環 境 安 全 衛 生 及 節 能	3. 維 護 費			
獎補助 款發展 計畫	經常門					198,450	23,381							9,975							17,270	249,076
	資本門																				250,924	250,924
	小計																					
子計畫 2	經常門																					
	資本門																					
	小計																					
總計	經常門					198,450	23,381							9,975							17,270	249,076
	資本門																				250,924	250,924
	合計					198,450	23,381							9,975							268,194	500,000
	占總經費比率					39.69%	4.68%							2%							53.64%	100%
※備註：																						

★填寫說明：若教學研究經費（含改善師資結構）已由其他經費來源支應者，務必補充說明經費來源及金額。

陸、106 年度獲獎勵補助經費支應人事經費之教師彙整表

(單位：元)

A. 專任教師薪資

序 號	教師 姓名	系所	職級	每周實際授課時數		聘任規定	是否領有 公家月退俸	總獎勵 補助金額
				105-2	106-1			
1.	無							
2.								
3.								

專任教師薪資合計 (A)

B. 新聘及現職之特殊優秀教研人員彈性薪資

序 號	教師 姓名	系所	職級	每周實際授課時數		聘任規定	是否領有 公家月退俸	總獎勵 補助金額
				105-2	106-1			
1.	無							

新聘及現職之特殊優秀教研人員彈性薪資合計 (B)

教師人事經費總計 (A+B)

※備註：未以獎勵補助經費支應於教師人事經費。

★填寫說明：

1. 教師職級屬於 106 年度有異動者，請填寫最新職級；若於 106 年度方才異動者，請填寫其 106 年度之職級。
2. 有關「每週實際授課時數」，寒暑假授課時數免予填列，「每週實際授課時數」有為零之情事請於備註欄位說明。
3. 排序方式：「總獎勵補助金額（高至低）」→「系所」→「職級」。
4. 若學校未以獎勵補助經費支應於教師人事經費，仍請保留此表，無需填列，但請於備註欄位說明。
5. 不敷填寫，請逕行增加欄位。

柒、106 年度獲獎勵補助經費支應教學研究經費之專任教師彙整表

(單位：元)

- ◇ 106 年度全校專任教師人數：_____位 (A)
- ◇ 106 年度獲獎勵補助專任教師人數：_____位 (B)
- ◇ 106 年度平均每位專任教師領取之獎勵補助經費：_____元 (金額合計加總/ (B))

教師姓名	項目 (人數)	編纂 教材 (0)	製作 教具 (0)	改進 教學 (0)	研究 (0)	研習 (0)	進修 (3)	著作 (3)	升等 送審 (1)	其他 (0)	金額 合計	比率	累計 比率
1.	無												
2.													
3.													
4.													
5.													
6.													

※備註：未以獎勵補助經費支應於教師人事經費。

★填寫說明：

- 1.本表所指「其他」欄位是指支應教師教學研究經費無法歸屬於編纂教材、製作教具、改進教學、研究、研習、進修、著作及升等送審之類別。
- 2.排序方式：「金額合計 (由高至低)」。
- 3.若學校未以獎勵補助經費支應教師教學研究經費，仍請保留此表，無需填列，但請於備註欄位說明。
- 4.本表係以專任教師為主，若學校有以本獎勵補助經費支應兼任教師教學研究經費者，請以本表另行編製「柒-1、106 年度獲獎勵補助經費支應教學研究經費之兼任教師彙整表」並置於本表後。
- 5.不敷填寫，請逕行增加欄位。

捌、106 年度獎勵補助經費支用資本門 50 萬元（含）以上採購計畫執行情形

（單位：元）

序 號	採購計畫名稱	項目	計畫 總金額 (A)	使用 獎勵補助經費 (B)	比率 (B/A)	驗收 完成日期	傳票 日期	付款 日期	對學校特色助益說明	迄今 已開課 課次	迄今已 使用學 生人數	備 註
1	無											
2												

★填寫說明：

- 1.「迄今已開課課次」及「迄今已使用學生人數」兩欄位，若學校填寫有困難，可使用學校相關指標了解其使用效益。
- 2.若該採購計畫以本獎勵補助經費支應其經常門與資本門項目，且以獎勵補助經費支應資本門經費達 50 萬元（含）以上者，請於（B）欄填寫其合計金額，並於備註欄位說明經常門及資本門各別金額。
- 3.付款日期：以現金支付者指現金支付日期；以轉帳或匯款支付者指轉帳或匯款日期；以支票支付者指支票發票日期。
- 4.排序方式：「付款日期（由前至後）」。
- 5.不敷填寫，請逕行增加欄位。